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4樓

聯絡人：劉祁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262

傳真電話：02-89953684

電子信箱：Ciwasi110@cip.gov.tw

300

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建字第11000328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

主旨：貴府檢送「前瞻基礎建設-城鄉建設-原民部落營造計畫-原住民族住宅營造」-新竹市那魯灣文化聚落新建工程修正計畫書請本會補助一案，同意補助新臺幣（以下同）992萬元整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貴府110年5月17日府民原字第1100081559號函暨本會110年5月24日原民建字第1100031015號函（諒達）辦理。
- 二、本會同意補助公共設施經費80%計992萬元，請貴府編列配合款20%計248萬元，並依本會「前瞻基礎建設-城鄉建設-原民部落營造計畫-原住民族住宅營造」申請作業須知柒、經費使用原則之規定請撥款項，且於請款時一併提出家屋重建之具體規劃。
- 三、旨案工程原應於前瞻二期計畫執行期程前完成，茲因多次流標致未能如期完成，本會同意改列前瞻三期計畫經費支應，請貴府務必掌握執行期程，並於110年6月30日前完成。
- 四、請於文到10日內填具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-城鄉建設-原民部落營造(第三期)工程管制表」報本會憑辦。至其他管考事項，請遵循前開申請作業須知捌、控管與考核重點之規定。

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

副本：本會公共建設處

裝



線